

共青团南京大学委员会

南团发〔2016〕76号

关于开展2016年度“南京大学共青团 工作创新奖”评选活动的通知

各基层团委、校团委各部门：

2016年以来，全校各级团组织紧扣共青团两大战略性课题，切实履行团的根本任务和政治责任，涌现出一大批创新性强、实施成效明显、示范带动效果好的共青团工作项目与品牌。为进一步挖掘各级团组织开展工作的新经验和新做法，鼓励和支持基层团组织积极探索创新，进一步增强南京大学共青团工作的活力和影响力，现决定开展2016年度“南京大学共青团工作创新奖”评选。

一、评选内容

1. 主题活动创新奖

基层团委或校级团学组织围绕思想引领、组织建设规范化、学涯生涯指导、学术科创竞赛、实践育人、第二课堂建设等相关主题开展的单个典型活动（如主题团日）、系列品牌活动。立意

新颖、设计精巧、组织严密，体现思想性、创新性、持续性，获得育人实效，受到青年学生欢迎和校内外认可。

2. 工作机制创新奖

基层团委或校级团学组织在开展主题教育、党团建设、学生活动、团干部“直接联系、直接服务、直接引导”青年、班团一体化建设和宣传思想工作过程中，为保证育人工作的切实有效性，精心设计实施、具有首创性的组织管理、工作运行、考核激励等方面的创新办法或机制。

3. 理论思考创新奖

基层团委或校级团学组织在面向青年学生开展思想引领、实践育人、学术科创、校园文化等共青团及相关工作过程中，通过理论学习与实践活动将相结合，总结工作经验，凝练工作意义，所形成的理论思考成果，可以专著、论文、研究报告或教材形式呈现。

二、评选办法

1. 申报本次创新奖的内容应是基层团委或校级团学组织在2015年12月以来实施的团学工作活动和取得的成果。

2. 材料申报时间自发文日起，至2016年12月1日截止。评选和表彰工作将于本年底进行。

3. 活动以基层团委、校团委各部门和组织为单位申报参评，请各基层团委根据自身情况，及时填写《2016年度南京大学共青

团工作创新奖申报表》（附件1），并在申报材料文件名中以【活动创新奖】、【机制创新奖】或【理论创新奖】作为题头标注，由基层团委汇总后填写《2016年度南京大学共青团工作创新奖基层团委汇总表》（附件2），于2016年12月1日前发送至团委邮箱（tuanwei@nju.edu.cn），并抄送团委组织部邮箱（njuzzb@163.com）。

以上未尽事宜请咨询校团委组织部

联系人：李兴华、龙心悦

联系电话：89686790、89680322

邮 箱：njuzzb@163.com

- 附件：1. 2016年度南京大学共青团工作创新奖申报表
2. 2016年度南京大学共青团工作创新奖基层团委或校级组织汇总表

共青团南京大学委员会

2016年10月10日